

在区委十一届十次全会上 的经济社会发展工作报告

(上接1版)

(五)以破解人口资源环境难题为重点,综合治理、攻坚克难,生态环境质量有了新提升

把人口调控作为重大任务,制定方案,细化措施,多措并举,实现了人口调控年度目标。不断加大“治乱”的力度,全年清理62处地下空间,拆除457处群租房,整治16个出租大院。开展社会环境秩序综合整治“亮剑行动”,查处违法行为5.5万起,拆除违法建设303处,21万平方米。完成环保十件实事,启动“无煤区”建设。在市重点项目西北热电中心建设中,主动作为、靠前协调,发挥属地职能,做好热力管线穿山隧道工程扰民维稳等工作,确保其按期完工并投入运行,顺利关停高井热电厂燃煤机组,削减燃煤230万吨,占全市压煤任务的88.5%。推进城市绿化美化,环境质量不断改善。

(六)以保障和改善民生为重点,强化统筹、完善体系,社会保持和谐稳定

坚持财政资金向民生倾斜,民生领域支出占总支出的75.2%。实现新增就业11377人。社会保险基金收缴率达到98%。加快棚户区改造和老旧小区综合整治工程。新建保障性住房820套,竣工5206套。实施80项济困工程和159项便民工程。推进社区养老助残工作,养老服务社会化体系不断完善。社会事业健康发展,京源学校莲石湖校区和黄庄职高改扩建工程竣工,五里坨规模学校主体完工。加快社区卫生服务基础设施建设标准化建设,医疗服务质量不断提高。公共文化设施不断完善,区文化中心开工建设。围绕服务保障新中国成立65周年、APEC会议等重大活动,加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依法防范和惩治违法犯罪活动,严格安全生产监管,社会始终保持安定有序。

二、2015年经济社会发展主要预期目标

经常委会研究,2015年经济社会发展主要预期目标是:地区生产总值增长7%左右,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长14%,社会消费品零售额增长10%,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增长9%,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长8%,城镇登记失业率控制在2.5%以内,万元GDP能耗、水耗达到市级要求。这些指标,在两次区委常委会上进行了讨论,是经过反复研究、通盘考虑确定的。

完成2015年的目标任务,一方面,有压力,有挑战。在国内经济进入新常态,经济下行压力依然较大的情况下,我区安排的主要经济指标增幅高于全市总体水平。从全市看,2015年初步安排地区生产总值增长

7%左右,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长7%以上,社会消费品零售额和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分别增长8%和6%,主要经济指标的安排较往年均有所回调。从兄弟区县看,核心区和城市功能拓展区的指标安排均低于北京市指标安排或基本持平,部分区县的投资水平基本保持零增长;只有城市新区和生态涵养区的指标安排略高于北京市整体水平。此外,国务院发文规范对扶持企业的优惠政策,也将对我们招商引资工作产生一定影响。因此,要完成全年的预期目标任务,有一定难度和较大压力。

另一方面,我们也要看到我们的有利条件。一是市委、市政府高度重视我区发展,这几年市政府先后出台了促进服务业试点区建设、保险产业创新发展、首钢老工业区改造发展等方面的政策文件,给了我们系列政策支持,并将保险产业园和新首钢高端产业综合服务区作为首都构建“高精尖”经济结构的重要支撑点。在市委十一届六次全会上明确提出,“总结推广石景山城市管理体制改革试点经验”,“用好石景山区国家服务业综合改革试点区的政策”,以及加快推进一批重大项目建设,均为我区未来发展提供了实打实的政策支持。二是区委提出的全面深度转型、高端绿色发展战略,构建八个高端体系,建设国家级绿色转型发展示范区的目标任务,为区域发展指明了方向,当前已在全区凝聚共识,激发了干部群众争创一流的热情。我区高端绿色的形象和独特优势将进一步释放,城市发展品质进一步提升,将吸引更多的高端资源、高端要素、高端企业。三是我区坚持打基础、利长远,已经逐步形成了依靠内生增长的动力机制,特别是以现代金融产业为龙头的五大主导产业快速发展,对经济支撑作用不断增强;我们着力打造“石景山服务”品牌,形成了比较完善的服务体系,为企业提供优质高效服务,也有利于我们招大引强。近几年,光大银行信用卡中心、中国保险信息技术管理有限公司等总部型企业先后入驻我区,就充分说明了这一点。四是经过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的洗礼,全区广大党员干部扫除“四风”,树新风,切实改进了工作作风,形成了干事创业、服务群众、促进发展的强大正能量。这些都是我们前进道路中的强劲动力和坚实保证。因此,只要我们坚定信心、攻坚克难,励精图治、勇于担当,是能够完成全年目标任务的。

三、2015年经济社会发展重点工作

(一)加快构建“高精尖”经济结构

围绕打造高端服务业为主导的产业体系、高端科技与文化融合的驱动体系,加快区域经济高端转型。一是推动产业高端融合发展。完善“一轴两翼”空间布局,推动现代金融产业创新集聚发展。创新体制机制,加快文化创意和高新技术产业融合发展。扩大电子商务规模,加快高端商务服务业特色发展。推进世界旅游城市总部基地建设,夯实旅游业发展基础。制定实施提高生活性服务业品质的政策措施,积极培育新经济增长点。二是聚焦重点功能区。全力推进北京保险产业园建设,加快配套基础设施建设步伐,吸引新型保险机构入驻。充分发挥中关村石景山园主战场作用,推动科技成果转化应用。继续推进新首钢高端产业综合服务区建设,加快实施二型材厂厂房改造、首钢广场综合体等项目。三是强化招商选资工作。树立“环境树形象、服务促发展”理念,深化“石景山服务”品牌建设,安商稳商、富商强商。坚持“招大引强”,实现高端增量。

(二)提升城市规划建设水平

构建高端城市规划、建设和运行体系,科学设计、精心施工,打造更多的城市精品力作。一是编制好“十三五”规划。引领区域高端绿色发展。二是推进好重大项目建设。以十项重点工程为重点,抓好京西商务中心、长安街西延等重大项目建设,推进S1、M6线等市级轨道交通项目,加快实施棚户区改造。全年实现5个土地储备项目上市,保障土地供应健康有序。三是高质量建设好城市基础设施。推进17条微循环道路建设,启动石景山220kV、刘娘府110kV等输变电工程。对已列入计划的永引渠南路、北辛安北段等道路,要加强协调,确保实现开工并加快进度。

(三)改善区域生态环境质量

围绕预防和治理“城市病”,多措并举破解人口资源环境难题,加快构建高端的生态文明体系和社会治理体系。一是严格控制人口规模。抓好以房管人、拆违打非、以业控人、教育入学管理等工作重点,细化落实居住证制度,持续推进群租房、地下空间治理。二是打造生态宜居环境。制定全区老旧小区绿化提升改造计划,按照新建小区绿化标准,年内完成7个老旧小区绿化改造任务。边角地、代征绿地要做到“能绿尽绿”,使全区人民见到绿色、拥有绿色、享受绿色。始终保持打击违法用地、违法建设高压态势,确保新生违法建设“零增长”。深入落实清洁空气行动计划,扎实推进“无煤区”建设,开展渣土运输、

道路遗撒、工地扬尘、非法砂石厂等城市顽疾顽症综合治理,提升环境质量。三是提升西部高端发展水平。把西部地区打造成我区的绿色生态屏障。

(四)抓好以民生为重点的社会建设

要像抓经济建设一样抓民生保障,像落实发展指标一样落实民生任务。围绕构建高端的民生保障体系,加大民生投入,办好惠民实事,推进民生家园建设新常态。一是加大民生保障力度。完善就业政策保障体系,新增就业1万人。保持社会保险基金安全运行,并为全区人民上一份公众责任保险。着力解决社区办公用房不达标问题,切实做好社区“两委”换届选举。大力发展教育、卫生、体育事业,促进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加快3个保障性住房项目建设,实施139项便民工程和71项济困工程。开展中医健康管理社区试点。二是促进区域文化繁荣发展。把文化作为高端的民生需求,启动国家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创建工作。继续实施文化惠民工程,加快区文化中心建设,年内要实现主体结构封顶。三是深入推行信访代理制。推进街道联合接访平台建设,推动矛盾纠纷及时妥善化解。四是深化“平安石景山”建设。加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抓好安全生产工作,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五)激发区域创新发展活力

深化重点领域改革,推进改革创新新常态。一是推进城市管理体制改革深入发展,为全市城市管理体制改革做出示范。二是深化经济体制改革。抓好财税体制改革,创新投融资体制。深化国企改革。深入研究农转居后续工作,集体经济改革要取得新突破。三是加快行政审批制度改革,为市场主体创造良好发展环境。积极稳妥推进事业单位分类改革、公务用车制度等其他改革。

同志们,以上是我区经济社会发展的总体情况。区政府将按照市委、市政府要求和区委部署,认真抓好各项工作的落实,推进高端绿色发展新常态。同时,坚持党要管党、从严治党,进一步抓好政府系统党的建设,落实从严治党责任,推进党建统领的新常态。要深入贯彻落实十八届四中全会精神,切实做到法定职责必须为,坚持依法科学民主决策,积极公正文明执法,加强权力制约和监督,切实做到为民务实清廉,建设法治政府,着力推进依法治区新常态。巩固拓展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成果,继续抓好整改工作,把作风建设抓长、抓细、抓常,以求真务实的精神,狠抓工作落实,真正把工作落实到位、把任务落实到位,确保全年任务圆满完成。

北京市石景山区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 关于石景山区2014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与2015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的决议

北京市石景山区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经过审议,并根据本次会议国民经济、社会发展规划和财政预算审查委员会的审查报告,决定批准石景山区2015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及《关于北京市石景山区2014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与2015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草案的报告》。

北京市石景山区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 关于石景山区2014年预算执行情况和2015年预算的决议

北京市石景山区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经过审议,并根据本次会议国民经济、社会发展规划和财政预算审查委员会的审查报告,决定批准石景山区2015年预算及《关于北京市石景山区2014年预算执行情况和2015年预算草案的报告》。

北京市石景山区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 关于石景山区人民法院工作报告的决议

北京市石景山区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听取和审议了石景山区人民法院代理院长高虹所作的《北京市石景山区人民法院工作报告》,决定批准这个报告。

北京市石景山区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 关于石景山区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的决议

北京市石景山区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听取和审议了石景山区人民检察院检察长王春风所作的《北京市石景山区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决定批准这个报告。

政协北京市石景山区第九届委员会第四次会议 关于审议区政协九届常务委员会工作报告 和提案工作情况报告的决议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北京市石景山区第九届委员会第四次会议于2015年1月12日至15日举行。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岳德顺主席代表常务委员会所作的工作报告和刘建国副主席代表常务委员会所作的提案工作情况报告。

2014年,区政协认真学习贯彻中共十八大、十八届三中、四中全会和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在中共石景山区委的领导下,牢牢把握政协“促发展、促民生、促改革、促稳定”的工作总要求,紧紧围绕全面深度转型、高端绿色发展战略,认真履行政治协商、民主监督、参政议政职能,切实发挥协调关系、汇聚力量、建言献策、服务大局及推动基层民主政治建设的作用,为推动我区经济社会发展作出新的贡献。2015年是九届政协工作的重